

附件 4

赵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赵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5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根据《赵县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赵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一）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十三）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四）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五）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2. 机构情况

纳入 2025 年度本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为行政单位，经费形式为财政拨款。

内设机构有 5 个部室，即办公室、政治部（内设法警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3. 人员情况

我院政法专项编制 45 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有人员 40 人。

4. 资产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院共有资产 22707457.37 元，固定资产 17233261.37 元，无形资产 5474196 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我院 2025 年预算为 1192.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92.15 万元，占总预算的 100%。整体预算中，人员经费预算 702.3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预算 88.22 万元（包含“三公经费”预算 19 万元），项目经费预算 401.59 万元。

我院 2025 年度决算为 1126.5883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26.588356 万元，占总决算的 100%。人员经费决算 689.66981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 86.176004 万元（包含“三公经费”决算 18.970997 万元），项目经费决算 350.742537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我院将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全面落实省、市、县党代会精神，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按照“日常工作项目化、项目工作品牌化、品牌工作亮点化”工作思路，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全面履行检察职责，综合运用监督手段，主动作为，能动司法，为加快建设美丽赵州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强化政治学习，提高政治站位

绩效目标：进一步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坚持“检察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政治定位。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努力以政治建设实效审视业务工作成效，把党和人民的满意度、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力作为衡量检察工作的重要标准，不断提高检察履职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业务工作成

效检验政治建设自觉，用检察实践效果检验政治执行力，确保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三效”统一。

绩效指标：加强干警的党性修养和政治理论素养，提高干警综合素质，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学习教育贯穿始终，保障各类学习教育活动顺利开展，不断提高我院检察干警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

2、聚焦主责主业，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绩效目标：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进一步强化刑事立案、侦查活动、审判活动和刑事执行监督，精准开展民事检察工作，全面深化行政检察工作，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实现“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深入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依法惩治违法犯罪，加大网络犯罪惩治力度，严惩涉众型金融犯罪，加强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机制建设，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绩效指标：努力提升办案质效和检察公信力，深化检务公开，通过办理案件，稳定社会环境，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社会稳定水平明显提高。

3、贯彻检察工作新理念，强化协作配合

绩效目标：坚持民心是最大的政治，主动适应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新需求，持续落实“一号检察建议”，依法保护妇女、儿童、农民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主动服务优化营商环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加强红色资源和历史文物司法保护，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树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加强部门协作，为赵州建设注入更多检察元素。

绩效指标：保护未成年人司法权力，开展法治宣讲，维护生态环境，通过经费的使用保障年度计划的顺利实施，达到预期效果，提升社会稳定性。

4、规范公正文明司法，化解社会矛盾

绩效目标：扎实推进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司法落到实处。完善监检衔接机制，做好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工作。邀请有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律师等人员参与听证，努力以“多方和谈”促社会和谐。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社区居民视察检察工作、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拓宽群众诉求表达渠道，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常态化开展案件公开听证。

绩效指标：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的常态化联系，主动通报检察工作情况，接受监督。积极参与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针对案件反映出的倾向性问题和漏洞，及时提出检察建议，检察建议被采纳案件占全部检察建议案件的 90%以上。

5、加大检察宣传力度，提升办案办公效率

绩效目标：加强检察原创作品制作，加强警示教育，提高公众对违法犯罪危害的认识。保证办公楼的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及时解决各种故障，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运用新媒体，运用微信、微博等客户端，全方位开展检察宣传建设。排查用水、用电、消防等安全隐患保证办公秩序。设施设备故障报修后及时做出处理，故障维修合格率 95%以上。

6、适应信息化发展新趋势，保证办公办案安全

绩效目标：为保障网络信息安全，根据要求对信息网络进行等保测评。

绩效指标：及时完成等保测评工作，达到规定安全等级，测评通过率 98%以上，保证办公办案安全。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5号）、《石家庄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6号）发文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本次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我院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主管财务的副检察长任组长，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下设立专门绩效管理办公室，具体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和实施工作。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评价方法

根据相关资料及项目特点，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运用数量分析法、比率分析法、现场核查法、访问等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2.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

一是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充分征求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意见，对工作方案进一步修改、完善。三是通知各相关处室提供相关资料，主要包括办理案件数量、结案率之受理数、结案率之审结数、佐证项目财务资料等，为实施评价工作奠定基础。

（2）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绩效目标的相关佐证材料进行收集、梳

理。第一，对相关资料进行查阅、核实、分析，确保所提供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第二，将项目资料按照评价体系指标分类，形成资料清单。第三，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对存在的问题予以说明。第四，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对照核实资料清单，确保项目资料完整性，保证项目资料、实施流程、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小组成员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通过分析收集的数据、资料，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评分，形成项目绩效评分表。

（3）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绩效评价档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赵县人民检察院在县委和上级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的大力支持以及各位代表、委员、社会各界的关心关怀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持续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统筹推进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单位运行电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的考核和监督，强化对绩效的跟踪，及时发现问题，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确保预算执行正确有效。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赵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单位运行电费	实施(主管)单位	赵县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	到位数:	30	执行数:	20
	其中: 财政资金	30	其中: 财政资金	30	其中: 财政资金	2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缴纳单位电费和水费,达到办公大楼正常运转,检察工作顺利开展的目的		办公大楼正常运转,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数量	1	1	10
		质量指标	正常供应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限	1年	1年	10
		成本指标	用电成本	≤30万元	20万元	10

2.单位运转保障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39.6 万元，执行数为 39.493132 万元，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

无。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赵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单位运转保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赵县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39.6	到位数:	39.6	执行数:	39.493132
	其中: 财政资金	39.6	其中: 财政资金	39.6	其中: 财政资金	39.49313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出日常办公所需费用, 达到单位正常运转的目的			单位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保障运转机构数量		1	1
		质量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率		≥95%	99.73%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99%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成本内		≤39.6万元	39.493132万元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0%	99.73%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运行稳定率		≥95%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100%
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3. 党组织活动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自评得分为 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9 万元，执行数为 3.08952 万元，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项目支出集中在下半年；以后年度将在年初制定较为详细的资金使用明细和计划，保障计划顺利实施。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赵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党组织活动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赵县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3.09	到位数：	3.09	执行数：	3.08952	
	其中：财政资金	3.09	其中：财政资金	3.09	其中：财政资金	3.0895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组织党组织活动，达到提高党员政治能力、综合素质水平，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的目的		提高全院党员政治能力、综合素质水平，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		≥2次	2次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70%	100%	
		时效指标	党组织活动开展频次		每半年开展一次	每半年开展一次	
	成本指标	每次活动开展成本		≤1.55万元	1.54476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99.98%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党支部党组织活动完成率		≥95%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0%	100%	
	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集中在下半年；以后年度将在年初制定较为详细的资金使用明细和计划，保障计划顺利实施					

4.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5 万元，执行数为 27.236487 万元，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无。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赵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赵县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27.5	到位数：	27.5	执行数：	27.236487
	其中：财政资金	27.5	其中：财政资金	27.5	其中：财政资金	27.23648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及保险，达到保障正常运转的目的			单位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7人	9
		质量指标	人员流动率		≥95%	9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8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成本		≤3.93万元	3.02627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99%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运行稳定率		≥95%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5.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为 92 分。全年预算数为 67.7 万元，执行数为 67.7 万元，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无。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赵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赵县人民法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67.7	到位数：	67.7	执行数：	67.7
	其中：财政资金	67.7	其中：财政资金	67.7	其中：财政资金	67.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保险，达到维持单位人员稳定的目的		单位人员稳定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10人	10人
		质量指标	书记员工资及保险支出准确率		≥95%	100%
		时效指标	书记员工资支付及时率、社保缴纳		≥98%	100%
		成本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均工资及保险成本		≤6.77万元	6.77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运行稳定率		≥95%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6.文件资料印刷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0.7 万元，执行数为 0.7 万元，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无。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赵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文件资料印刷费	实施(主管)单位	赵县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0.7	到位数：	0.7	执行数：	0.7
	其中：财政资金	0.7	其中：财政资金	0.7	其中：财政资金	0.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完成印刷量，达到提高检察机关办公效率的目的		办公效率提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印刷数量		≥800份	800份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100%
		成本指标	平均成本		≤8.75元	8元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率		≥95%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100%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7. 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自评综述：该项目涉密。

8. 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自评综述：该项目涉密。

9.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自评综述：该项目涉密。

1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自评综述：该项目涉密。

1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经费自评综述：该项目涉密。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2025 年我院积极履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经自评，11 个项目评价等级均为“优秀”，2025 年我院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自评情况看，有关项目总体立项规范，绩效目标明确，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部门履职水平不断提高，但也存在预期指标值与实际指标值完成差异较大、项目实施进展慢、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等问题。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强化预算管理工作。提早编制预算，论证预算合理性，争取早谋划，早实施，达到预算合理，项目顺利执行的目的。

2.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充分挖掘项目实施的价值和意

义，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完善的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针对项目特点清晰明确且细化，绩效目标依据充分。

3. 多措并举提升预算执行率。建议我院相关部门年初应制定较为详细的资金使用明细和计划，有效保障下一年度的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采取项目事前评估或其他方式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问题进行预测，保障计划顺利实施。